证券代码:002082　证券简称:万邦德　公告编号:2019-070

万邦德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2019年第74次工作会议公告》,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并购重组委”)定于2019年12月30日召开工作会议,审核万邦德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完善上市公司股票停复牌制度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万邦德,证券代码:002082)将在2019年12月30日(星期一)开市起停牌,待公司收到并购重组委审核结果后公告并复牌。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万邦德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3030　证券简称:全筑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9-147

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请做好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之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请做好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以下简称“《告知函》”),要求公司会同中介机构就有关问题做出进一步补充说明。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对《告知函》进行了认真研究和落实,并按照《告知函》的要求对有关问题逐一进行了分析、核查和回复,现根据要求将《告知函》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进一步审核,能否最终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600057　证券简称:厦门象屿　公告编号:临2019-072号
债券代码:143295　债券简称:17象屿01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度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得政府补助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含下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度共获得政府补助9966.45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归母净利润的9.99%。具体政府补助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序号	政府补助项目	2019年1月1日至本公告日累计收到金额	说明
1	企业扶持发展基金	7818.72	各地方政府拨付的政策扶持资金、纳税奖励等。
2	基础设施建设	2000.00	控股子公司富锦象屿金谷农产有限责任公司粮食仓储设施建设项目补助。
3	社保和就业补贴	130.86	
4	其他	16.87	
	合计	9966.45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以上所列政府补助金额不包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对相关政府补助的摊销金额。

二、政府补助的类型及其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等有关规定确认上述事项,并划分补助类型。具体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2019年度损益的影响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28日

证券代码:600707　股票简称:彩虹股份　编号:临2019-056号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收到政府补助款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咸阳彩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彩虹光电”)在2019年度收到咸阳市财政局高新区分局下发的相关政府补贴通知,为促进企业快速发展,累计拨付给彩虹光电各类补贴资金20亿元,用于彩虹光电运营发展。公司已分别于2019年7月6日、2019年9月20日和2019年12月21日披露了《关于控股子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28号、临2019-037号和临2019-052号)。

近日,彩虹光电已收到咸阳市财政局高新区分局拨付的上述补贴款项中的9.5亿元,尚余补贴款10.5亿元有待后续拨付。公司将根据后续拨付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本公司对上述补助资金在2019年度确认为其他收益并计入当期损益,预计对本公司2019年度利润产生积极影响。上述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最终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828　证券简称:茂业商业　编号:临2019-109号

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9年12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会议由董事长高宏彪先生主持,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为购房客户银行按揭贷款提供阶段性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于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为购房客户银行按揭贷款提供阶段性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于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828　证券简称:茂业商业　编号:临2019-110号

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购房客户银行按揭贷款提供阶段性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购买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开发的“茂业豪园”项目产品,签订商品房预售合同,并支付购房首付款的合格银行按揭贷款客户;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具体数额以实际发生的担保金额为准),累计为“茂业豪园” 项目购房客户提供的担保余额为7,675.80万元人民币(不含本次);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逾期担保: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本公司开发的“茂业豪园”项目,位于成都市锦江区宏济新路618号(即“九眼桥项目”)。为加快项目销售和资金回笼速度,公司拟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以下简称“民生成都分行”)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以下简称“兴业成都分行”)签署《按揭贷款业务合作协议》及《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购房客户提供阶段性担保。

贷款银行民生成都分行和兴业成都分行此次分别同意向购买上述预售商品房的购房人(即借款人)提供按揭贷款15,000万元,两家贷款银行本次将合计提供30,000万元按揭贷款。按照银行为客户提供按揭贷款的商业惯例和相关规定,本公司应在每一位贷款购买上述房屋的购房人与贷款银行签订《个人住房借款合同》时作为保证人为购房人(借款人)向贷款银行申请的按揭贷款提供阶段性担保。本次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度合计不超过30,000万元,全部用于住房贷款。担保期限为借款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借款合同项下抵押房产及/或车位办理完毕所有权证书及他项权证并交予贷款银行之日止。本次担保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

2019年12月27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购房客户银行按揭贷款提供阶段性担保的议案》,表决情况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公司同意就“茂业豪园”项目为购房客户向贷款银行申请的按揭贷款提供合计人民币30,000万元的阶段性担保,担保期限为借款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借款合同项下抵押房产及/或车位办理完毕所有权证书及他项权证并交予贷款银行之日止。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为符合贷款银行贷款条件,购买本公司开发的“茂业豪园”项目产品,签订商品房预售合同,并支付购房首付款的按揭贷款客户。

被担保人与公司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保证方式

全额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

(二)保证范围

包括各借款人的借款本金及由此产生的借款利息(包括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及贷款方实现债权的费用。

(三)保证期间

保证期间为借款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借款合同项下抵押房产及/或车位办理完毕所有权证书及他项权证并交予贷款银行之日止。

以上担保无反担保,协议目前尚未签订。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为销售开发的“茂业豪园”项目产品,为按揭贷款客户提供阶段性担保属于日常经营活动。本次担保为阶段性担保,符合相关政策规定和房地产开发企业的商业惯例,有利于加快相关开发项目销售和资金回笼速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为按揭贷款客户提供阶段性担保属于日常经营活动。本次担保为阶段性担保,符合相关政策规定和商业惯例,有利于加快相关开发项目销售和资金回笼速度。因此,我们认为,本次担保事项属于公司正常经营行为,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累计数量为7,675.80万元人民币,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303,000万元人民币(不含本次),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37%、54.07%。无逾期担保。

七、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828　证券简称:茂业商业　公告编号:临2019-111号

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1月17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年1月17日14 点 30分

召开地点:成都市东御街19号本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1月17日

至2020年1月1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为购房客户银行按揭贷款提供阶段性担保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2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828	茂业商业	2020/1/10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自然股东登记时,自然人需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法人股东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需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参会登记不作为股东依法参加股东大会的必备条件。

2、登记时间:请自愿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于2020年1月13日至1月14日上午9:00—12:00, 下午14:00—18:00到公司投资者关系部办理登记。外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3、登记地点:成都市东御街十九号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部

联系地址:成都市东御街十九号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部

联 系 人:叶静、谢庆　　联系电话:028-86665088

传 真:　028-86652529　　邮政编码:610016

六、其他事项

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2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0年1月1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为购房客户银行按揭贷款提供阶段性担保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002037　证券简称:久联发展　公告编号:2019-66

保利联合化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公司名称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保利联合化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0月18日、12月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公司全称和证券简称的议案》,同意公司中文名称由“贵州久联民爆器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保利联合化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称由“Guizhou Jiulian Industrial Explosive Materials Development Co.,Ltd”变更为“Poly Union Chemical Holding Group Co.,Ltd.”,详情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变更公司全称和证券简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51)。

2019年12月27日,公司取得了贵州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公司名称已变更为“保利联合化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证券代码“002037”保持不变;证券简称暂时不变,仍为“久联发展”,证券简称的具体变更事项尚待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后续公司将根据证券简称变更办理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保利联合化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600791　证券简称:京能置业　编号:临2019-057号

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债权融资计划获准备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发行8亿元债权融资计划(永续类)的相关事项,已经公司于2019年11月27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及2019年12月13日召开的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分别于2019年11月28日和2019年12月14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刊登了相关公告。

公司于近日收到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金所”)下发的《接受备案通知书》(债权融资计划[2019]第0859号),北金所决定接受公司债权融资计划备案。公司本次计划备案金额为人民币80000万元(由公司控股股东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备案额度自北金所发出《接受备案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由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销;备案有效期内可分期挂牌,首期挂牌应该在备案后6个月内完成。

公司将根据上述通知要求,并按照北金所《债权融资计划业务指引》及有关规则规定,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28日

证券代码:002850　证券简称:科达利　公告编号:2019-060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励建立先生函告,获悉其对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进行了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励建立	是	2,910,000	3.62%	1.39%	首发前限售股	否	2019-12-26	2022-12-23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类投资及偿还债务
合计		2,910,000	3.62%	1.39%						

质押股份未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励建立	80,293,118	38.23%	12,314,098	15,224,098	18.96%	7.25%	15,224,098	100%	65,069,020	100%
励建恒	24,964,401	11.89%	10,019,470	10,019,470	40.14%	4.77%	10,019,470	100%	14,944,931	100%
合计	105,257,519	50.12%	22,333,568	25,243,568	23.98%	12.02%	25,243,568	100%	80,013,951	100%

二、备查文件

1、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2、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12月28日

证券代码:002445　证券简称:ST中南　公告编号:2019-125

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南文化”)于近日收到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判决书》(2019)沪民终457号,该案件上诉人(原审被告)为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被上诉人(原审原告)为文佳、原审被告江阴中南重工集团有限公司、陈少忠、江阴中南重工有限公司、江阴中南置业有限公司、孔少华,案件基本情况及诉讼请求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29日在公司指定媒体披露的《重大诉讼公告》(公告编号:2018-078号),案件一审判决情况详见公司于2019年9月21日在公司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诉讼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88号)。

一、案件进展情况

目前,上述案件已经终审判决,判决情况如下:

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二审案件受理费人民币279,958.28元,由上诉人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负担。

二、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本次诉讼判决为终审判决,公司将面临依照终审判决结果承担偿还责任及相关费用,偿还金额存在不确定性。

三、备查文件

《民事判决书》。

特此公告。

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28日

证券代码:000566　证券简称:海南海药　公告编号:2019-089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超过80%,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海南海药”)于日前收到控股股东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同正”)及南方同正全资子公司海南华同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同实业”)的通知,获悉南方同正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解除质押,华同实业持有本公司的股份办理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解除冻结的基本情况

(一)南方同正持有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逐笔列示)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	是	19,299,999	2017年8月22日	2019年12月24日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43%	1.44%
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	是	23,699,800	2017年8月21日	2019年12月24日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44%	1.77%
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	是	45,980,000	2016年5月25日	2019年12月24日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56%	3.44%
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	是	8,820,000	2016年11月2日	2019年12月24日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3%	0.66%
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	是	10,200,000	2016年11月9日	2019年12月24日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34%	0.76%
合计		107,999,799				24.81%	8.08%

(二)司法冻结解除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解除冻结股数(股)	冻结开始日期	冻结解除日	申请人	本次解除冻结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	是	1,842,508	2019年6月4日	2019年9月2日	嘉兴德环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42%	0.14%

二、股东股份质押、冻结的基本情况

(一)华同实业持有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海南华同实业有限公司	是	23,699,800	21.94%	1.77%	否	否	2019年12月25日	2020年12月24日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承接南方同正注入的对应债务
海南华同实业有限公司	是	19,299,999	17.87%	1.44%	否	否	2019年12月25日	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登记为止	新兴际华医药控股有限公司	承接南方同正注入的对应债务
海南华同实业有限公司	是	65,000,000	60.19%	4.87%	否	否	2019年12月25日	2020年1月24日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承接南方同正注入的对应债务
合计		107,999,799	100%	8.08%						

(二)南方同正持有股份司法冻结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涉及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到期日	冻结申请人/拍卖人等	原因
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	是	31,000,000	7.12%	2.32%	2019年2月12日	2022年2月11日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诉讼

就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原因,南方同正向上市公司说明如下:

南方同正因与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合同纠纷诉讼案,南方同正持有的3100万股本公司股份被冻结。浙江省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已于2019年12月12日以(2019)浙03民初1号民事裁定书,驳回原告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起诉。目前,南方同正就解除冻结与原告积极协商中。

截止公告披露日,南方同正累计被冻结股份31,000,000股。

三、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冻结或拍卖等)基本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累计被冻结或拍卖等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解除质押适用)		未质押股份情况(解除质押适用)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直接与间接持股合计	435,355,676	32.59%	433,745,699	99.63%	32.47%	130,825,900	30.16%	0	0%
			累计质押和冻结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合计			435,355,476	100.00%	32.59%	29,390,223	6.78%	1,609,777	99.99%

注:截至公告披露日,南方同正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225,855,877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6.91%;其通过全资子公司华同实业持有107,999,799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8.08%;南方同正因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通过担保信托专户“南方同正-西部证券-17同正EB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持有本公司股份101,500,000股,合计持有公司435,355,676股份。南方同正累计质押股份数433,745,699股,累计质押和冻结股份数435,355,476股。

四、控股股东其他情况说明

(一)本次股份质押融资不涉及用于满足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

(二)控股股东未来半年内和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情况:

到期期限	质押股份累计数(万股)	占所持股份比例	占总股本比例	对应融资余额(万元)
未来半年内	30,854.59	70.87%	23.10%	180,650
未来一年内	12,519.98	28.76%	9.37%	75,987

(三)控股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四)关于本次股份质押融资资金具体用途和预计还款资金来源、是否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风险的说明

本次股份质押为海南海药控制权转让交易的一部分,即南方同正将其特定资产包一部分(即南方同正持有的部分海南海药股票,及该等股票质押式回购形成的负债)注入华同实业的实施步骤之一。本次南方同正对前期质押股份解除质押后转让给其全资子公司华同实业,同时由华同实业承接债务并对受让的股份进行再质押。华同实业承接的债务即南方同正相应股票质押式回购所形成的债务,不涉及实质新增融资安排,目前暂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本次股份质押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及公司治理造成影响。

本次控制权转让交易总体完成后,新兴际华医药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医药控股”)将取得海南海药控股权,公司实际控制人由刘悉承先生变更为国务院国资委。(控制权转让事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五)控股股东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南方同正企业性质为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地址为深圳市福田区泰然九路盛唐商务大厦西座19层1905、1906、1907、1908,法定代表人为刘悉承,注册资本人民币6000.60万元。经营范围为:兴办实业、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和投资咨询。

南方同正主营业务为股权投资,主要投资于医药和新能源行业企业。主要投资了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庆特瑞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巨江电源科技有限公司等。南方同正主要投资主体经营正常。

南方同正母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已审计)	2019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328,058,815.79	3,153,811,388.59
负债总额	3,240,844,344.44	3,291,307,811.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005,197.58	-3,265,908.37
资产负债率	97.38%	104.36%
流动比率	7.31%	16.49%
速动比率	7.31%	16.49%
现金/流动负债比率	-8.09%	-0.18%
	2018年1月—12月	2019年1月—9月
营业收入	-	45,816.10
净利润	73,717,187.10	-56,942,327.68

南方同正当前金融机构借款总余额256,637万元,全部以上市公司股权质押担保,其中可交换债融资余额65,960万元,股票质押式回购融资190,677万元。

南方同正最近一年不存在主体和债项信用等级下调的情形。

南方同正偿债风险可控,已有明确偿还计划。上述债务中,股票质押式回购融资中94,677万元债务将注入其子公司华同实业,在医药控股收购并增资华同实业后偿还,股票质押式回购融资剩余96,000万元债务的债权人将变更为华同实业并在约定期限内偿还,可交换债65,960万元将由华同实业收购剩余全部债券后实施换股。

(六)最近一年又一期与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关联交易、担保等重大利益往来情况

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作为被担保方,南方同正向公司提供担保41,600万元;截止2019年9月30日,公司作为被担保方,南方同正向公司提供担保43,850万元。南方同正最近一年一期与公司关联交易情况如下表所示: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2018年交易金额(万元)	2019年前三季度交易金额(万元)	关联交易发生的原因
重庆天海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南方同正控制的企业	108	126	提供租赁
海南海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南方同正控制的企业	15,000	20,300	购买房产

公司与关联方海南海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已经履行审议程序,除上述情况外,南方同正不存在与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关联交易、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等重大利益往来情况,也未发现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的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3585　证券简称:苏利股份　公告编号:2019-050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19年4月1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亿元闲置资金(其中闲置募集资金1.00亿元人民币)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董事会决议一年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亦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4月18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9-016。

一、截至本公告日尚未到期的现金管理产品

序号	购买机构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资金来源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1	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港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19-07-05	2019-12-30	3.85%-3.95%
2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收益凭证-“收益宝”1号	保本型固定收益凭证	3,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19-07-09	2019-12-30	3.48%
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19-07-08	2019-12-30	3.95%-4.05%

二、本次到期已收回本金和收益的现金管理产品

序号	购买机构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资金来源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元)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19-10-10	2019-12-27	3.80%-3.90%	650,222.22

上述到期的理财产品的详细购买情况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9-038)。

三、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为1.2亿元人民币(其中募集资金0元人民币,自有资金为1.2亿元人民币),未超过董事会对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